證道經文：約翰福音 14:15-21；證道題目：遵守耶穌命令的愛與真理的聖靈
2026 年 5 月 10 日（復活節期第六主日 - 甲年）;
台灣白河路德會榮恩堂；講員：白霈德牧師

願恩惠、憐憫、平安從我們的父上帝並主耶穌基督歸於你們。阿們(提前 1:2)。我們今天早上的經文---約翰福音 14:15-21---剛好談論到兩個常常誤解的題目：愛與聖靈。我現在要再次念第 15-17 節還有第 21 節。當我念的時候請注意耶穌說什麼關於這兩個題目：愛與聖靈。 「你們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。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真理的聖靈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，因為不見他，也不認識他。你們卻認識他，因他常與你們同在，也要在你們裡面...[21 節]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是愛我的。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要向他顯現」(約 14:15-17,21 和合本)。好，關於愛與聖靈我們從耶穌學到什麼呢？首先，關於愛， 「愛」主要不是一個感覺或情緒，乃是一個行動。耶穌說：愛祂的人就是遵守祂誡命的人。好，關於聖靈呢？聖靈所注重的也不是在於祂賜給人一個感覺或情緒，聖靈所注重的乃是真理。祂是真理的聖靈。

好，我們現在一個，一個地慢慢看。關於愛，我剛才說愛主要不是一個感覺或情緒。我想特別在教會之外的人，他們比較會有那樣的觀念。你若問他們說： 「什麼叫做『愛』？」他們或許會回應，說： 「愛是一種溫暖或心裏火熱的感覺」---就是一種比較抽象的現象。有可能連我們基督徒，我們第一個回應或許也是類似的。

但是，我們如果想要知道「愛」是什麼的話，我們應該問上帝才對。上帝自己就是愛，祂是所有真正的愛的來源，祂當然也知道愛正確的定義是什麼。在我們今天的經文裏，聖子上帝---耶穌基督---說愛主要是一個行動。祂兩次說：遵守祂的誡命的人就是愛祂的。約翰一書也說得很清楚： 「基督為我們捨棄了生命，從這一點，我們就認識了愛。我們也應該為弟兄捨棄生命。凡有世上財物的，看見弟兄有需要卻硬着心腸，那怎會有上帝的愛存在他裏面呢？孩子們啊，我們相愛，不要用言語和舌頭，而要用行為和真理」(約壹 3:16-18 新漢語譯本)。

這段好豐富。一開始它就告訴我們我們如何可以認識到愛是什麼。它說如何可以認識到呢？「基督為我們捨棄了生命，從這一點，我們就認識了愛。」是的。上帝就是愛。真正的愛也總是首先從祂而出來的。祂如何表達祂對我們的愛呢？祂就行動---祂為我們捨棄了祂的生命。那麼，我們領受了這愛之後，我們也就照樣為別人行動---我們為他們捨棄我們自己的生命。如果我們有機會行動，可以去幫助我們周圍的人---無論是我們家人、同事、教會的弟兄姐妹們或我們鄰居---但是，我們反而硬著我們的心不行動幫助他們，那麼，我們就沒有上帝的愛在我們裏面。是的， 「我們相愛，不要用言語和舌頭，而要用行為和真理」。這就是上帝所給我們其中的一個命令。當我們遵守這樣的命令的時候，我們也就是在愛上帝了。

好，這就是「愛」的部分。我們現在換到「聖靈」的部分。我一開始說就像「愛」主要不是一個感覺或情緒，聖靈一樣主要不是注重在於給人一個好的感覺或情緒。耶穌說聖靈主要是注重在於真理上。祂說聖靈就是真理的聖靈。這就很像以弗所書第六章所說，聖靈的寶劍是什麼呢？就是上帝的道---或，祂的真理。但是，有不少的教會反而比較偏向認為聖靈的寶劍乃是感動人的音樂，或神蹟啟事。那樣的教會甚至會批評比較「傳統」的教會---像我們路德會---說： 「你們不夠注重聖靈，你們太注重真理、太注重教導...」但是，當我們那樣注重的時候我們就是在真正地注重聖靈吧！

那麼，當你聽到上帝的道---祂的真理---的時候，也就是聖靈在運行的時候，你或許會有感覺，會受感動。這也不是不好的。但是聖靈主要不是要你注重你裏面怎麼樣，乃是要你注重在你自己之外---就是在上帝的真理，特別是那一位自己就是真理的（也是道路與生命的）耶穌身上。耶穌好幾次在我們今天經文同樣那天晚上強調這點---聖靈會幫助門徒注重耶穌。譬如說，就是在我們今天經文幾節之後---14:26---耶穌說：「保惠師，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，他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，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」(約 14:26 和合本)。還有，在下一站，15 章，耶穌說： 「我要從父那裡差保惠師來，就是從父出來真理的聖靈；他來了，就要為我作見證」(約 15:26 和合本)。

那麼，關於耶穌，聖靈要向我們見證什麼呢？最重要的就是這個 [指十字架]。這是最重要的真理---那一位真理，耶穌，真的在那十字架上救贖我們，赦免我們的罪。接下，依據這個最基本的真理是所有聖經裏面其他福音的真理，包括在我們今天經文裏的。我現在就再次地念我們經文第 18-19 節。耶穌說： 「我不撇下你們為孤兒，我必到你們這裡來。還有不多的時候，世人不再看見我，你們卻看見我，因為我活著，你們也要活著」(約 14:18-19 和合本)。聖靈要我們好好地聆聽並注重這些真理：首先：耶穌絕對不會撇下你為孤兒！祂一定會永遠與你同在！我們罪人真的不配祂那樣關心我們。我們就是常常不怎麼遵守耶穌給我們的命令。我們就是不怎麼愛祂了。因此，我們就是應該被上帝所撇棄的。但是，在祂的憐憫裏耶穌反而替我們受這懲罰。就是當祂在那十字架上的時候祂向父上帝呼叫說： 「你為什麼撇棄我！」就這樣，那可怕的撇棄已經結束了---你自己永遠不會經驗到它。這也就是我們今天的書信，從彼得前書第三章所說的： 「基督...曾一次為罪受苦，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，為要引我們到上帝面前」(彼前 3:18 和合本)。

接下，耶穌告訴門徒說： 「我必到你們這裏來。」當耶穌那時候那樣跟祂的門徒說這句話的時候祂最直接的意思是說：祂隔天受死後，第三天會復活然後再跟他們見面。但是，耶穌用同樣這句話也堅固我們今天的基督徒---祂也會到我們這裏來---就是透過聖洗禮、祂的聖道與聖餐禮---等一下祂的身體、寶血就是會來到我們這裡了！

在這段，耶穌另外說： 「因為我活著，你們也要[或也必]活著。」耶穌真的死了。但是，死亡不能勝過祂。祂復活，並永遠活著。我們這些藉著洗禮與基督連接的基督

徒，我們有一天也會死。但是，死亡也不能勝過我們。我們必定會復活，身體、靈魂永遠在天堂裏面活著。

好，所以我們今天的經文有這三個福音的真理聖靈要我們注意的：第一：耶穌不會撇下我們為孤兒；第二：耶穌會到我們這裏來；第三：因為耶穌活著，我們也必活著。但是，除了這些上帝福音的真理之外，我們的經文也有上帝律法的真理---聖靈也要我們注意那些真理。那麼，那律法的真理我們已經提過---就是我們經文一開始，並結束的時候所說的：我們要遵守耶穌的命令---我們就是要愛耶穌了。那麼，當你聽到這律法的真理的時候，你或許在想， 對，對，謝謝提醒，我應該多努力地去做。」聖靈的確要你這麼想。但是呢，聖靈更想要你反而好好地看你自己，並承認，說： 哎呀，我真的做得很差，我做不到了，我就是有罪了。」那麼，為什麼聖靈透過這律法的真理所最想要產生的是那樣的回應呢？就是因為你如果那樣看到並承認你的罪的話，這就讓你準備好好好地專心聽，並歡喜快樂地領受聖靈最要給你的真理---就是那福音的真理：耶穌反而奇妙地赦免你的罪，並藉著洗禮、藉著聖餐賜給你耶穌自己的義---祂是如何完整地代替你遵守你自己遵守不到的律法。這福音呢，也不僅赦免你的罪，它也另外給你力量去遵守你還是要盡力去遵守的上帝的律法。

所以呢，我們基督徒主要不是追求感覺---無論是愛的感覺或感覺到聖靈的感覺。那麼，這些感覺不是不好的。並且，特別那愛的感覺真的有他的角色---譬如說非基督徒就是因著基督徒之間的愛常常被吸引---他們會想要了解怎麼會有那樣的愛。耶穌同樣那天晚上也就告訴門徒，說： 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」(約 13:35 和合本)。這的確很重要。但是，我們基督徒主要不是追求那愛的感覺或那聖靈的感覺。我們反而追求、反而渴慕、反而注重那愛的感覺背後的來源---就是上帝自己和祂的真理---就是真理的聖靈所要我們注重的。其實，最核心的真理也就是一個愛的真理---上帝對我們罪人的愛的真理---特別在耶穌基督裏面。我們罪人就是不配那愛的真理，因為我們常常不遵守那另外一種真理---上帝的律法。但是，上帝的愛就是一個充滿憐憫與恩典的愛。這愛是救贖我們、赦免我們、賜給我們永生，並甚至幫助我們正確地回應上帝對我們的愛---我們就是愛祂和愛人如己---就是遵守祂的命令。感謝上帝對我們的愛。感謝真理的聖靈。阿們。上帝所賜，出人意外的平安，必在基督耶穌裏保守你們的心懷、意念，阿們(腓 4:7 和合本)。